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救國團臺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館前路 45 號
聯 絡 人：活動組李名紘輔導員
聯絡電話：(02)2381-9165 分機 224
傳 真：(02)2371-0464
電子信箱：s211106@cyc.tw

受 文 者：臺北市各級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八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青北市動字第零捌貳號

速 別：

密 等：

附 件：

主 旨：檢送 111 年第十一屆教育大愛「菁師獎」遴選辦法乙份，敬請 貴校
惠允遴薦合適教師(教育工作者)參加評選為感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遴選組別：分別為「幼兒園組」、「國小組」、「國中組」、「高中職組」
及「特殊教育組」，請各校遴薦服務年資滿五年以上優秀教師（教育
工作者）報名參加評選。
- 二、獎勵：各組遴選不分名次，得獎者每名各獲頒獎狀、獎座乙座及獎金
參萬元予以鼓勵。
- 三、請於 7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將推薦表及佐證資料，逕寄予本會活
動組李名紘輔導員彙辦。

收件單位：「111 年第十一屆教育大愛菁師獎工作小組」

地址：10047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5 號 2 樓

電話：02-2381-9165 轉 224

聯絡人：李名紘輔導員

正 本：臺北市各級學校

副 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財團法人懷恩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

財團法人陳玲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

主任委員 **林 健 昌**